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两路口街道办事处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两路口街道办事处为渝中区人民政府派出机关，内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物业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司法所。主要职责是：（一）履行辖区党的建设职责。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负责社区党建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楼宇党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负责辖区的党员队伍建设、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党建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管理和监督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对居住在本街道的人才做好统计、联系和服务工作；负责街道人大、政协相关工作；负责街道武装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二）履行辖区经济发展职

责。服务、扶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经济；负责政策宣传落地，做好政策申报、核查和兑现，培育规模以上企业；负责区域内引进企业落地后服务工作；全方位联系服务所负责的楼宇和项目；负责经济运行监测和经济统计工作；配合部门、管委会履行属地协管职责，长效治理辖区楼宇周边环境；负责指导企业深化改革；负责财政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社区财务管理监督、协税护税等工作。（三）履行辖区公共服务职责。推动教育、劳动就业、卫生健康、公共文化、体育、科学普及等社会事业发展，宣传、组织爱国卫生运动的开展；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等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不断建立、完善社区各类公益性基础设施，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负责培育和发展社区服务中介组织，动员辖区单位和居民群众积极参与社区建设，指导居委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四）履行辖区公共管理职责。负责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市容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物业管理工作；受城市管理部门委托，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安全生产等领域行政执法职责，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和归侨、侨眷、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指导和加强基层民主

政治建设。（五）履行辖区公共安全职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建立健全隐患治理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按照突发事件处置要求和原则，负责社情、疫情、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管理；负责政法、维稳、信访、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社会治理防控体系；负责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由街道办事处和街道党群服务中心、社区事务管理中心、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社区建设管理中心 7 个事业单位构成。内设机构由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物业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司法所 11 个科、室、队、所构成。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4536.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36.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2891.11 万元，

主要是组织事务支出、宣传事务支出、抚恤支出、退役安置支出、社会福利支出、残疾人事业支出、临时救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其他抗疫相关支出拨款减少 2891.11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4536.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65.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8.1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76.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3.46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 2891.11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88.44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979.55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36.3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536.31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89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1.3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88.4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增加导致相应的基本支出增加，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街道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2614.9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979.55 万元，主要原因是组织事务支出、宣传事务支出、抚恤支出、退役安置支出、社会福利支出、残疾人事业支出、临时救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拨款减少，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共安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等重点工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16.83 万元，主要原因是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9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2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废一辆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47.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减少人员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7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14.93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潘艳芳 联系方式：023-63623710